

国务院《关于工人职员退休处理暂行规定实施细则（草案）》

（废止）（1958年4月23日）

特殊工种退休条件包括两个方面，除达到男 55 岁，女 45 岁外，还应符合：从事高空和特别繁重体力劳动工作累计满**十五年**；从事井下、高温工作累计满**十年**；从事其他有损身体健康工作累计满八年。